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0年3月5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本次会议于2020年3月16日下午13时在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由监事会主席黄江岚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9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59,561,554.9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49,837,425.81元，基本每股收益为1.06元/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2,193,188,361.42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4,551,052,876.43元。上述财务指标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确认。《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2019年的盈利水平、整体财务状况及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既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号）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含）通过。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较为合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在经营活动中得到有效执行，总体上符合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32号）全文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33号）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大华会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担任 2019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审计团队严谨敬业，计划安排详细，派驻的审计人员具有良好的职业操守，其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所为公司 2020 年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报告进行审计。

公司《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号）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

公司《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公司《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35 号）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对 2019 年的关联交易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遵循了客观、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严格执行了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各项规定，履行了相应的法定程序，并在关联方回避的情况下表决通过，没有损害到公司和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对 2020 年的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因正常的业务需要而进行，并根据市场化原则来运作的，遵循公允的价格和条件，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于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号）

证券代码：002812
债券代码：128095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公告编号：2020-042

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含）通过。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明细详见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是为了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及发展规划需要，且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关于 2020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7 号）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须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是为了满足其经营及发展规划需要，且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本次担保额度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公司 2020 年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 号）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

资讯网。

本议案尚须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含）通过。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内容及程序合法合规，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的要求，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 号）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本届监事会的三年任期已届满，监事会推荐张涛先生和陈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并提请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康文婷女士一起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

《关于选举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 号）、《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号）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的方式投票表决。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案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002812
债券代码：128095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公告编号：2020-042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

附件：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1、张涛，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0年7月至2001年1月，在哈慈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营销总公司财务中心任财务分析员；2001年8月至2006年8月，在云南红塔塑胶有限公司财务部任会计；2006年9月至今，历任云南德新纸业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

张涛先生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张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张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2、陈涛，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年至2003年，任环球彩印技术员；2004年加入创新彩印，历任技术中心技术员、副主任、主任。现任云南红创包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监事。

陈涛先生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陈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陈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0股，陈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